民生加银瑞怡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6年中期报告

2026年6月30日

基金管理人：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送出日期：2026年8月31日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1.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中期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

基金托管人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约定，于 2026 年 08 月 28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26 年 01 月 01 日起至 2026 年 06 月 30 日止。

1.2 目录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2

1.1 重要提示 2
1.2 目录 3

§2 基金简介 5

2.1 基金基本情况 5
2.2 基金产品说明 5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5
2.4 信息披露方式 5
2.5 其他相关资料 6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6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6
3.2 基金净值表现 6

§4 管理人报告 7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7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9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9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9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10
4.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10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11
4.8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11

§5 托管人报告 11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11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11
5.3 托管人对本中期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11

§6 半年度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11

6.1 资产负债表 11
6.2 利润表 13
6.3 净资产变动表 14
6.4 报表附注 16

§7 投资组合报告 34

7.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34
7.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34
7.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股票投资明细 34
7.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34
7.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34
7.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35
7.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35
7.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35

7.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35
7.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35
7.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36
§8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37
8.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37
8.2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37
8.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情况 37
§9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37
§10 重大事件揭示 37
10.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37
10.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38
10.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38
10.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38
10.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38
10.6 管理人、托管人及相关从业人员受调查或处罚等情况 38
10.7 基金租用或者通过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证券投资的相关情况 38
10.8 其他重大事件 39
§11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40
11.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40
11.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41
§12 备查文件目录 41
12.1 备查文件目录 41
12.2 存放地点 41
12.3 查阅方式 41

§2 基金简介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名称	民生加银瑞怡 3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民生加银瑞怡 3 个月定开债券
基金主代码	020297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定期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3 年 12 月 20 日
基金管理人	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481,952,245.44 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	不定期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本基金在追求基金资产长期稳健增值的基础上，力争为基金份额持有人创造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稳定收益。
投资策略	在分析和判断财政、货币、利率、通货膨胀等宏观经济运行指标的基础上，自上而下确定和动态调整债券组合目标久期、期限结构配置、组合杠杆率等；同时，采用“自下而上”的投资理念，在研究分析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供求关系、收益率水平、税收水平等因素基础上，精选个券。
业绩比较基准	中国债券综合指数收益率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其预期风险与预期收益高于货币市场基金，低于混合型基金和股票型基金。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负责人	姓名	刘静	王峰
	联系电话	0755-23999841	021-24198808
	电子邮箱	liujing@msjyfund.com.cn	wangf3@njcb.com.cn
客户服务电话		400-8888-388	95302
传真		0755-23999800	025-86776189
注册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福中三路 2005 号民生金融大厦 13 楼 13A	南京市建邺区江山大街 88 号
办公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福中三路 2005 号民生金融大厦 13 楼 13A	南京市建邺区江山大街 88 号
邮政编码		518038	210019
法定代表人		李业弟	谢宁

2.4 信息披露方式

本基金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证券日报》
登载基金中期报告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http://www.msjyfund.com.cn
基金中期报告置备地点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的住所

2.5 其他相关资料

项目	名称	办公地址
注册登记机构	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福中三路 2005 号民生金融大厦 13 楼 13A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2026 年 1 月 1 日-2026 年 6 月 30 日)
本期已实现收益	90,489,610.01
本期利润	57,055,030.80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211
本期加权平均净值利润率	2.00%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2.08%
3.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末(2026 年 6 月 30 日)
期末可供分配利润	101,617,385.36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利润	0.0686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1,583,569,630.80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0686
3.1.3 累计期末指标	报告期末(2026 年 6 月 30 日)
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	10.42%

注：①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②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和信用减值损失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③期末可供分配利润，采用期末资产负债表中未分配利润期末余额和未分配利润中已实现部分的期末余额的孰低数。表中的“期末”均指报告期最后一日，即 6 月 30 日，无论该日是否为开放日或交易所的交易日。

3.2 基金净值表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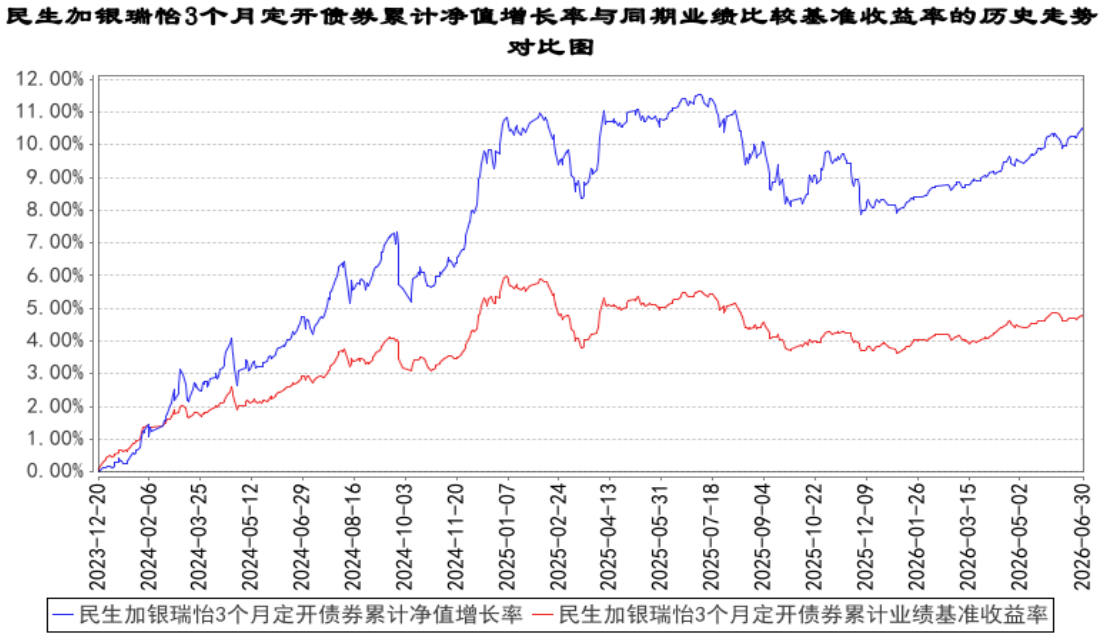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1.23%	0.07%	0.62%	0.04%	0.61%	0.03%
过去六个月	2.08%	0.06%	0.91%	0.04%	1.17%	0.02%
过去一年	-0.73%	0.14%	-0.56%	0.06%	-0.17%	0.08%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10.42%	0.17%	4.76%	0.08%	5.66%	0.09%

注：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中国债券综合指数收益率。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注：本基金合同于 2023 年 12 月 20 日生效，本基金建仓期为自基金合同生效日起的 6 个月。截至建仓期结束，本基金各项资产配置比例符合基金合同及招募说明书有关投资比例的约定。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经中国证监会[2008]1187 号文批准，于 2008 年 11 月 3 日在深圳正式成立，2012 年注册资本增加至 3 亿元人民币。公司股东为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加拿大皇家银行和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三方股东持股比例分别为 63.33%、30%、6.67%。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旗下共管理 107 只基金，涵盖股票型基金、债券型基金、混合型基金、货币市场基金以及基金中基金等多种基金类型，为投资者提供丰富的选择。

4.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关键	本基金基金经理（兼任投资经理）	2023 年 12 月 20 日	-	17 年	中央财经大学硕士。自 2009 年 7 月至 2014 年 11 月在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融市场部担任高级投资经理；2014 年 11 月至 2015 年 8 月在中国人寿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投资中心担任固定收益投资经理；自 2015 年 8 月至 2016 年 6 月，在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专户投资部担任固定收益投资经理。2016 年 9 月加入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曾任基金经理助理，现任基金经理兼任投资经理。自 2021 年 2 月至今担任民生加银转债优选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23 年 12 月至今担任民生加银瑞怡 3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24 年 12 月至今担任民生加银恒泽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24 年 12 月至今担任民生加银睿智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25 年 5 月至今担任民生加银恒悦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21 年 4 月至 2022 年 6 月担任民生加银鹏程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民生加银增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21 年 2 月至 2022 年 9 月担任民生加银信用双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21 年 3 月至 2023 年 7 月担任民生加银鑫喜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21 年 7 月至 2023 年 7 月担任民生加银家盈 6 个月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注：①对基金的首任基金经理，其“任职日期”按基金合同生效日填写，“离任日期”为根据公司决定确定的解聘日期，对此后的非首任基金经理，“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分别指根据公司决定确定的聘任日期和解聘日期。

②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相关规定。

4.1.3 期末兼任私募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经理的基金经理同时管理的产品情况

姓名	产品类型	产品数量（只）	资产净值（元）	任职时间
关键	公募基金	5	14,850,323,021.85	2021 年 2 月 22 日
	私募资产管理计划	1	1,513,920,816.14	2018 年 6 月 25 日
	其他组合	-	-	-
	合计	6	16,364,243,837.99	-

注：“任职时间”为首次开始管理上表中本类产品的时间。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证监会规定和基金合同的约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本报告期内，基金运作整体合法合规，无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公司于每季度、每年度对旗下管理的不同投资组合的整体收益率、分投资类别（股票、债券）的收益率进行分析，对连续四个季度期间内不同时间窗下（日内、3 日内、5 日内）公司管理的不同投资组合同向交易的交易价差进行分析。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公平交易制度得到良好地贯彻执行，未发现存在违反公平交易原则的情况。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公司严格控制不同投资组合之间的同日反向交易，禁止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同日反向交易。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发现可能的异常交易情况，不存在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成交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的情况。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26 年上半年，最大的宏观事件主要是两个，一是美伊冲突带来的全球能源供应冲击以及由此引发的通胀威胁；二是美联储从年初的降息推演转为目前的加息预期，由此对所有资产价格带来的持续影响。从需求角度来看，全球增速在高油价下仍然维持较好，终端需求维持平稳，而供给的冲击虽然在 6 月逐步平抑，但后续影响可能远未结束，由此也会对下半年的全球经济带来更多不确定性。

国内经济继续呈现外热内冷的分化，出口维持高景气度且推动人民币汇率出现持续升值压力，以电子为代表的高景气度行业成为出口的重要贡献。内需则压力依然不小，无论投资或是消费，均有不同程度的进一步回落，房地产市场仍在底部徘徊，居民部门在消费能力和意愿方面仍然不足，过去景气度较高的乘用车销量也开始成为拖累项。经济的这种分化带来了宏观数据与微观体感的差异，同时也可能意味着总量层面很难出现一揽子政策。通胀尽管受到外部输入性因素推动，但持续性同样存疑，预计全年呈现冲高回落走势。

债券在上半年整体表现较为强势，背后一是社融增速较 2025 年出现一定回落，尤其二季度以

来的社融信贷数据表现较弱，由此带动机构配置需求较为旺盛；二是银行类机构今年存款到期量较大，负债成本重置后，整体成本压力下降，对于债券资产的接受度提高；三是年初以来整体流动性维持平稳宽松，也为债市奠定了良好的利率下行基础。债市整体曲线下移，10 年期国债一度下破 1.7 整数关口，超长品种也在 6 月迎来补涨修复。信用债始终表现强势，各类利差再度压缩至历史较低水平，配置动力始终较强。

操作方面，本基金维持中低杠杆水平，更多在久期上进行了灵活调整，一季度后期逐步拉长久期，较好抓住了二季度收益率下行机会，同时在 6 月份开始逐步调整持仓结构，逐步降低杠杆水平，做好获利了结。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基金份额净值为 1.0686 元；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2.08%，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0.91%。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展望下半年，在没有进一步刺激措施出台的背景下，国内经济仍面临一定下行压力，通胀预计触顶后逐步回落，海外需求带来的出口增量仍是支撑整体增速的核心要素，但也需关注边际变化。国内货币政策更多作为辅助性措施，同时考虑到工具的有效性和未来空间，预计难有较大动作落地，流动性最宽松的阶段已经过去，未来更多以平稳为主，预计资金利率围绕政策利率窄幅震荡。

从全年角度来看，债券利率下行最快的阶段在逐步过去，下半年整体下行空间有限，但下行趋势短期仍在，尤其是超长端品种，宏观逻辑正在逐步理顺，有望走出小幅利差压缩行情，其余期限受到资金利率下限的约束，更多以窄幅震荡为主，同时机构行为可能重新成为主导因素。信用债配置价值尽管有所下降，但仍是相对更优品种，需降低对于利差进一步压缩和利率继续走低的期待，更多回归到票息收益为主。

4.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根据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及基金合同约定，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按照相关会计准则、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和基金合同关于估值的约定，对基金所持有的投资品种进行估值。本基金托管人根据法律法规要求履行估值及净值计算的复核责任。本基金管理人为确保估值工作的合规开展，已通过参考行业协会的估值指引及独立第三方估值服务机构的估值数据等方式，谨慎合理地制定了基金估值和份额净值计价的业务管理制度，明确基金估值的程序和技术；并建立了负责估值工作决策和执行的专门机构即估值委员会，组成人员包括分管投研的公司领导、督察长、分管运营的公司领导、运营管理部、交易部、研究各部门、投资各部门、监察稽核部、风险管理部各部门负责

人及其指定的相关人员。研究各部门参加人员应包含相关行业研究员及固定收益研究人员。分管运营的公司领导任估值委员会主席。基金经理可参与估值原则和方法的讨论，但不参与估值价格的最终决策。本报告期内，参与估值流程各方之间无重大利益冲突。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根据《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及本基金的基金合同等规定，本基金本报告期可不进行利润分配。

4.8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不存在连续二十个工作日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二百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的情形。

§5 托管人报告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本报告期内，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本托管人”）在对民生加银瑞怡 3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称“本基金”）的托管过程中，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的相关规定，切实履行了受托管理职责，未出现任何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独立、勤勉尽责地履行了受托管理职责。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托管人根据《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的规定，对本基金的投资运作实施了必要的监督。针对基金资产净值的计算、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的计算、利润分配及基金费用开支等方面，本托管人进行了审慎复核，未发现本基金管理人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5.3 托管人对本中期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本报告期内，由管理人编制、经本托管人复核的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财务会计报告（其中“金融工具风险及管理”部分未经本托管人复核）、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均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6 半年度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6.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民生加银瑞怡 3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报告截止日：2026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附注号	本期末 2026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末 2025 年 12 月 31 日
资 产：			
货币资金	6.4.7.1	530,724.77	168,892.88
结算备付金		37,663.74	59,332,734.22
存出保证金		87,570.03	196,749.63
交易性金融资产	6.4.7.2	1,608,754,683.70	4,268,109,045.07
其中：股票投资		-	-
基金投资		-	-
债券投资		1,608,754,683.70	4,268,109,045.07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贵金属投资		-	-
其他投资		-	-
衍生金融资产	6.4.7.3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4.7.4	-	-
债权投资	6.4.7.5	-	-
其中：债券投资		-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其他投资		-	-
其他债权投资	6.4.7.6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6.4.7.7	-	-
应收清算款		-	-
应收股利		-	-
应收申购款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资产	6.4.7.8	-	-
资产总计		1,609,410,642.24	4,327,807,421.80
负债和净资产	**附注号**	**本期末 2026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末 2025 年 12 月 31 日**
负 债：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6.4.7.3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25,001,047.95	300,017,621.57
应付清算款		-	-
应付赎回款		-	-
应付管理人报酬		484,314.47	1,028,575.47
应付托管费		161,438.14	342,858.48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应付投资顾问费		-	-
应交税费		18,973.31	7,750.92
应付利润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负债	6.4.7.9	175,237.57	289,049.98
负债合计		25,841,011.44	301,685,856.42
净资产：			
实收基金	6.4.7.10	1,481,952,245.44	3,846,125,229.13
未分配利润	6.4.7.12	101,617,385.36	179,996,336.25
净资产合计		1,583,569,630.80	4,026,121,565.38
负债和净资产总计		1,609,410,642.24	4,327,807,421.80

注： 报告截止日 2026 年 06 月 30 日，基金份额净值 1.0686 元，基金份额总额 1,481,952,245.44 份。

6.2 利润表

会计主体：民生加银瑞怡 3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号	本期 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一、营业总收入		66,969,992.82	81,927,736.14
1.利息收入		211,506.12	4,333,675.82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6.4.7.13	157,307.75	4,153,995.53
债券利息收入		-	-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54,198.37	153,352.52
其他利息收入		-	26,327.77
2.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100,192,990.91	118,596,194.29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6.4.7.14	-	-
基金投资收益		-	-
债券投资收益	6.4.7.15	102,114,838.98	118,596,194.29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6.4.7.16	-	-
贵金属投资收益	6.4.7.17	-	-
衍生工具收益	6.4.7.18	-1,921,848.07	-
股利收益	6.4.7.19	-	-
其他投资收益		-	-
3.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4.7.20	-33,434,579.21	-41,002,442.92
4.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5.其他收入（损失以“-”	6.4.7.21	75.00	308.95

号填列）			
减：二、营业总支出		9,914,962.02	20,250,579.11
1．管理人报酬	6.4.10.2.1	4,310,608.34	8,533,942.65
其中：暂估管理人报酬		-	-
2．托管费	6.4.10.2.2	1,436,869.46	2,844,647.52
3．销售服务费	6.4.10.2.3	-	-
4．投资顾问费		-	-
5．利息支出		4,052,161.41	8,765,120.67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4,052,161.41	8,765,120.67
6．信用减值损失	6.4.7.22	-	-
7．税金及附加		11,428.37	-
8．其他费用	6.4.7.23	103,894.44	106,868.27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7,055,030.80	61,677,157.03
减：所得税费用		-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7,055,030.80	61,677,157.03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57,055,030.80	61,677,157.03

6.3 净资产变动表

会计主体：民生加银瑞怡 3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			
	实收基金	其他综合收益	未分配利润	净资产合计
一、上期期末净资产	3,846,125,229.13	-	179,996,336.25	4,026,121,565.38
二、本期期初净资产	3,846,125,229.13	-	179,996,336.25	4,026,121,565.38
三、本期增减变动额（减少以“-”号填列）	-2,364,172,983.69	-	-78,378,950.89	-2,442,551,934.58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57,055,030.80	57,055,030.80
（二）、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净资产变动数（净资产减少以	-2,364,172,983.69	-	-135,433,981.69	-2,499,606,965.38

“-”号填列）				
其中：1.基金申购款	21,219.91	-	1,092.60	22,312.51
2.基金赎回款	-2,364,194,203.60	-	-135,435,074.29	-2,499,629,277.89
（三）、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净资产变动（净资产减少以“-”号填列）	-	-	-	-
四、本期期末净资产	1,481,952,245.44	-	101,617,385.36	1,583,569,630.80
项目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实收基金	其他综合收益	未分配利润	净资产合计
一、上期期末净资产	5,018,077,584.34	-	401,358,714.40	5,419,436,298.74
二、本期期初净资产	5,018,077,584.34	-	401,358,714.40	5,419,436,298.74
三、本期增减变动额（减少以“-”号填列）	539,687,725.56	-	109,453,966.01	649,141,691.57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61,677,157.03	61,677,157.03
（二）、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净资产变动数（净资产减少以“-”号填列）	539,687,725.56	-	47,776,808.98	587,464,534.54
其中：1.基金申购款	1,002,909,807.84	-	86,925,494.15	1,089,835,301.99
2.基金赎回款	-463,222,082.28	-	-39,148,685.17	-502,370,767.45
（三）、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净资产变动（净资	-	-	-	-

产减少以“-”号填列）				
四、本期期末净资产	5,557,765,309.90	-	510,812,680.41	6,068,577,990.31

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报告 6.1 至 6.4 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郑智军	丁辉	蔡海峰
基金管理人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6.4 报表附注

6.4.1 基金基本情况

民生加银瑞怡 3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准予民生加银瑞怡 3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2701 号)准予注册，由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配套法规、《民生加银瑞怡 3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民生加银瑞怡 3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的规定发售，基金合同于 2023 年 12 月 20 日生效。本基金为契约型定期开放式，存续期限不定，首次设立募集规模为 7,920,013,832.46 份基金份额。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为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民生加银基金公司”)，基金托管人为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京银行”)。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和《民生加银瑞怡 3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债券(国债、金融债券、中央银行票据、企业债券、公司债券、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及超短期融资券、公开发行的次级债、政府机构债、地方政府债、可分离交易可转债的纯债部分)、资产支持证券、债券回购、银行存款(包括协议存款、定期存款及其他银行存款)、同业存单、货币市场工具、现金、国债期货等金融工具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本基金不投资于股票等权益类资产，也不投资于可转换债券(可分离交易可转债的纯债部分除外)、可交换债券。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并可依据届时有效的法律法规适时合理地调整投资范围。本基金投资组合资产配置比例：本基金对债券的投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 80%；但为开放期流动性需要，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在每次开放期开始前 10 个工作日、开放期及开放期

结束后 10 个工作日内，基金投资不受上述比例限制。开放期内，每个交易日日终在扣除国债期货合约需缴纳的交易保证金后，本基金保持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 5%的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在封闭期内，本基金不受上述 5%的限制，但每个交易日日终在扣除国债期货合约需缴纳的交易保证金后，应当保持不低于交易保证金一倍的现金。前述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申购款等。

如果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变更投资品种的投资比例限制，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调整上述投资品种的投资比例。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中国债券综合指数收益率。

6.4.2 会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基金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本基金财务报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和《资产管理产品相关会计处理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同时亦按照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以下简称“基金业协会”）颁布的《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 XBRL 模板第 3 号——年度报告和中期报告》、《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及中国证监会、基金业协会发布的其他有关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6.4.3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的声明

本基金财务报表符合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附注 6.4.2 中所列示的中国证监会和基金业协会发布的有关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的规定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 2026 年 6 月 30 日的财务状况、自 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的经营成果和净资产变动情况。

6.4.4 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一致的说明

本基金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会计报表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一致。

6.4.5 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6.4.5.1 会计政策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在本报告期内未发生重大会计政策变更。

6.4.5.2 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在本报告期内未发生重大会计估计变更。

6.4.5.3 差错更正的说明

本基金在本报告期内未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6.4.6 税项

根据财税[2002]128 号《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财税[2004]78 号文

《关于证券投资基金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08]1 号文《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36 号文《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46 号《关于进一步明确全面推开营改增试点金融业有关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70 号《关于金融机构同业往来等增值税政策的补充通知》、财税[2016]140 号文《关于明确金融、房地产开发、教育辅助服务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7]2 号文《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政策有关问题的补充通知》、财税[2017]56 号文《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7]90 号《关于租入固定资产进项税额抵扣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25]4 号《关于国债等债券利息收入增值税政策的公告》、《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法实施条例》、财税[2026]10 号《关于增值税法施行后增值税优惠政策衔接事项的公告》及其他相关税务法规和实务操作，本基金适用的主要税项列示如下：

(a)本基金管理人运营本基金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可以选择适用简易计税方法，按照 3%的规定征收率计算缴纳增值税。本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买卖债券取得的收入,自 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免征增值税；对金融同业往来取得的利息收入免征增值税；同业存款利息收入免征增值税以及一般存款利息收入不征收增值税。自 2025 年 8 月 8 日起，对在该日期之后（含当日）新发行的国债、地方政府债券、金融债券的利息收入，恢复征收增值税，对该日期之前已发行的国债、地方政府债券、金融债券（含在 2025 年 8 月 8 日之后续发行的部分）的利息收入，继续免征增值税直至债券到期。本基金管理人运营本基金提供的贷款服务，以产生的利息及利息性质的收入为销售额。

(b)对本基金从证券市场中取得的收入，包括买卖债券的差价收入，债券的利息收入及其他收入，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对投资者从本基金分配中取得的收入，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

(c)对本基金取得的企业债券利息收入，应由发行债券的企业在向本基金支付利息时代扣代缴 20%的个人所得税。

(d)对本基金运营过程中缴纳的增值税，分别按照本基金管理人所在地适用的税率，计算缴纳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和地方教育附加。

6.4.7 重要财务报表项目的说明

6.4.7.1 货币资金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6 年 6 月 30 日
活期存款	530,724.77
等于：本金	530,608.62
加：应计利息	116.15
定期存款	-

等于：本金	-
加：应计利息	-
其中：存款期限 1 个月以内	-
存款期限 1-3 个月	-
存款期限 3 个月以上	-
其他存款	-
等于：本金	-
加：应计利息	-
合计	530,724.77

6.4.7.2 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6 年 6 月 30 日			
		成本	应计利息	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变动
股票		-	-	-	-
贵金属投资-金交所黄金合约		-	-	-	-
债券	交易所市场	20,566,063.64	121,442.64	22,323,922.64	1,636,416.36
	银行间市场	1,560,265,655.89	15,250,761.06	1,586,430,761.06	10,914,344.11
	合计	1,580,831,719.53	15,372,203.70	1,608,754,683.70	12,550,760.47
资产支持证券		-	-	-	-
基金		-	-	-	-
其他		-	-	-	-
合计		1,580,831,719.53	15,372,203.70	1,608,754,683.70	12,550,760.47

6.4.7.3 衍生金融资产/负债

6.4.7.3.1 衍生金融资产/负债期末余额

注：无。

6.4.7.3.2 期末基金持有的期货合约情况

注：无。

6.4.7.3.3 期末基金持有的黄金衍生品情况

注：无。

6.4.7.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4.7.4.1 各项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期末余额

注：无。

6.4.7.4.2 期末买断式逆回购交易中取得的债券

注：无。

6.4.7.4.3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减值准备的说明

无。

6.4.7.5 债权投资

6.4.7.5.1 债权投资情况

注：无。

6.4.7.5.2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注：无。

6.4.7.6 其他债权投资

6.4.7.6.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注：无。

6.4.7.6.2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注：无。

6.4.7.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6.4.7.7.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注：无。

6.4.7.7.2 报告期末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注：无。

6.4.7.8 其他资产

注：无。

6.4.7.9 其他负债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6 年 6 月 30 日
应付券商交易单元保证金	-
应付赎回费	-
应付证券出借违约金	-
应付交易费用	80,943.13
其中：交易所市场	-
银行间市场	80,943.13
应付利息	-
预提审计费	25,787.07
预提信息披露费	59,507.37
预提银行间账户维护费	9,000.00
合计	175,237.57

6.4.7.10 实收基金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6月30日	
	基金份额（份）	账面金额
上年度末	3,846,125,229.13	3,846,125,229.13
本期申购	21,219.91	21,219.91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2,364,194,203.60	-2,364,194,203.60
基金拆分/份额折算前	-	-
基金拆分/份额折算调整	-	-
本期申购	-	-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	-
本期末	1,481,952,245.44	1,481,952,245.44

注：申购含红利再投、转换入份额；赎回含转换出份额。

6.4.7.11 其他综合收益

注：无。

6.4.7.12 未分配利润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已实现部分	未实现部分	未分配利润合计
上年度末	194,864,471.30	-14,868,135.05	179,996,336.25
本期期初	194,864,471.30	-14,868,135.05	179,996,336.25
本期利润	90,489,610.01	-33,434,579.21	57,055,030.80
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变动数	-159,149,000.91	23,715,019.22	-135,433,981.69
其中：基金申购款	1,236.37	-143.77	1,092.60
基金赎回款	-159,150,237.28	23,715,162.99	-135,435,074.29
本期已分配利润	-	-	-
本期末	126,205,080.40	-24,587,695.04	101,617,385.36

6.4.7.13 存款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6月30日
活期存款利息收入	12,114.79
定期存款利息收入	-
其他存款利息收入	-
结算备付金利息收入	144,891.25
其他	301.71
合计	157,307.75

注：其他为结算保证金利息收入。

6.4.7.14 股票投资收益

6.4.7.14.1 股票投资收益项目构成

注：无。

6.4.7.14.2 股票投资收益——买卖股票差价收入

注：无。

6.4.7.14.3 股票投资收益——证券出借差价收入

注：无。

6.4.7.15 债券投资收益

6.4.7.15.1 债券投资收益项目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6月30日
债券投资收益——利息收入	35,897,985.70
债券投资收益——买卖债券（债转股及债券到期兑付）差价收入	66,216,853.28
债券投资收益——赎回差价收入	-
债券投资收益——申购差价收入	-
合计	102,114,838.98

6.4.7.15.2 债券投资收益——买卖债券差价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6月30日
卖出债券（债转股及债券到期兑付）成交总额	10,560,646,645.04
减：卖出债券（债转股及债券到期兑付）成本总额	10,400,224,448.79
减：应计利息总额	94,106,742.97
减：交易费用	98,600.00
买卖债券差价收入	66,216,853.28

6.4.7.15.3 债券投资收益——赎回差价收入

注：无。

6.4.7.15.4 债券投资收益——申购差价收入

注：无。

6.4.7.16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6.4.7.16.1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项目构成

注：无。

6.4.7.16.2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买卖资产支持证券差价收入

注：无。

6.4.7.16.3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赎回差价收入

注：无。

6.4.7.16.4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申购差价收入

注：无。

6.4.7.17 贵金属投资收益

6.4.7.17.1 贵金属投资收益项目构成

注：无。

6.4.7.17.2 贵金属投资收益——买卖贵金属差价收入

注：无。

6.4.7.17.3 贵金属投资收益——赎回差价收入

注：无。

6.4.7.17.4 贵金属投资收益——申购差价收入

注：无。

6.4.7.18 衍生工具收益

6.4.7.18.1 衍生工具收益——买卖权证差价收入

注：无。

6.4.7.18.2 衍生工具收益——其他投资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
国债期货投资收益	-1,921,848.07

6.4.7.19 股利收益

注：无。

6.4.7.2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本期 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
1.交易性金融资产	-33,434,579.21
股票投资	-
债券投资	-33,434,579.21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基金投资	-

贵金属投资	-
其他	-
2.衍生工具	-
权证投资	-
3.其他	-
减：应税金融商品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预估增值税	-
合计	-33,434,579.21

6.4.7.21 其他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
基金赎回费收入	-
其他	75.00
合计	75.00

6.4.7.22 信用减值损失

注：本基金在本报告期内无信用减值损失。

6.4.7.23 其他费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
审计费用	25,787.07
信息披露费	59,507.37
证券出借违约金	-
债券账户维护费	18,000.00
其他费用	600.00
合计	103,894.44

6.4.8 或有事项、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说明

6.4.8.1 或有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没有需要在财务报表附注中说明的或有事项。

6.4.8.2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本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本基金没有需要在财务报表附注中说明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6.4.9 关联方、关联关系

6.4.9.1 本报告期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发生变化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不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发生变化的情况。

6.4.9.2 本报告期与基金发生关联交易的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与本基金的关系
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民生加银基金公司”)	基金管理人、注册登记机构、基金销售机构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银行”)	基金托管人、基金销售机构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民生银行”)	基金管理人的中方投资者、基金销售机构

注：下述关联交易均在正常业务范围内按一般商业条款订立。

6.4.10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的关联方交易

6.4.10.1 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

6.4.10.1.1 股票交易

注：无。

6.4.10.1.2 债券交易

注：无。

6.4.10.1.3 债券回购交易

注：无。

6.4.10.1.4 权证交易

注：无。

6.4.10.1.5 应支付关联方的佣金

注：无。

6.4.10.2 关联方报酬

6.4.10.2.1 基金管理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管理费	4,310,608.34	8,533,942.65
其中：应支付销售机构的客户维护费	118,304.39	263,606.72
应支付基金管理人的净管理费	4,192,303.95	8,270,335.93

注：支付基金管理人民生加银基金公司的基金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0.30%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计算公式为：

日基金管理费=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0.30%/当年天数

6.4.10.2.2 基金托管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6月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6月30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托管费	1,436,869.46	2,844,647.52

注：支付基金托管人南京银行的基金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0.10%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计算公式为：

日基金托管费=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0.10%/当年天数

6.4.10.2.3 销售服务费

注：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本基金与关联方无销售服务费往来。

6.4.10.3 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 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6月30日						
银行间市场交易的各关联方名称	债券交易金额		基金逆回购		基金正回购	
	基金买入	基金卖出	交易金额	利息收入	交易金额	利息支出
南京银行	-	51,869,599.32	-	-	-	-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6月30日						
银行间市场交易的各关联方名称	债券交易金额		基金逆回购		基金正回购	
	基金买入	基金卖出	交易金额	利息收入	交易金额	利息支出
-	-	-	-	-	-	-

6.4.10.4 报告期内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发生重大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6.4.10.4.1 与关联方通过约定申报方式进行的适用固定期限费率的证券出借业务的情况

注：无。

6.4.10.4.2 与关联方通过约定申报方式进行的适用市场化期限费率的证券出借业务的情况

注：无。

6.4.10.5 各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6.4.10.5.1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注：本基金于本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无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于本期末及上年度末亦未持有本基金份额。

6.4.10.5.2 报告期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份额单位：份

关联方名称	本期末 2026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末 2025年12月31日	
	持有的 基金份额	持有的基金份额 占基金总份额的 比例（%）	持有的 基金份额	持有的基金份额 占基金总份额的比 例（%）
南京银行	262,415,140.75	17.7074	1,090,723,725.11	28.3590
中国民生银行	470,872,696.66	31.7738	1,919,999,500.00	49.9204

6.4.10.6 由关联方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及当期产生的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6月30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南京银行	530,724.77	12,114.79	859,371.45	5,973.83

注：本基金的活期银行存款由基金托管人南京银行保管，按银行同业利率计息。

6.4.10.7 本基金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注：无。

6.4.10.8 其他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在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无需要说明的其他关联交易事项。

6.4.11 利润分配情况

注：1）本基金于本期未进行利润分配。

2）本基金资产负债表日之后、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之前的利润分配情况，详见本报告“6.4.8.2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部分内容。

6.4.12 期末（2026 年 6 月 30 日）本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6.4.12.1 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注：无。

6.4.12.2 期末持有的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注：无。

6.4.12.3 期末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6.4.12.3.1 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

截至本报告期末 2026 年 06 月 30 日止，本基金从事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交易形成的卖出回购证券款余额人民币 25,001,047.95 元，是以如下债券作为质押：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回购到期日	期末估值单价	数量（张）	期末估值总额
230410	23 农发 10	2026 年 7 月 1 日	107.75	264,000	28,445,023.56
合计				264,000	28,445,023.56

6.4.12.3.2 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

无。

6.4.12.4 期末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的证券

注：无。

6.4.13 金融工具风险及管理

6.4.13.1 风险管理政策和组织架构

本基金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金融工具的风险，主要包括：

●信用风险

●流动性风险

●市场风险

本基金在下文主要论述上述风险敞口及其形成原因；风险管理目标、政策和过程以及计量风险的方法等。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使本基金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以实现“风险和收益相匹配”的风险收益目标。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已制定了政策和程序来辨别和分析这些风险，设定适当的风险限额并设计相应的内部控制程序，通过可靠的管理及信息系统持续监控上述各类风险。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奉行全面风险管理体系的建设，在董事会下设立合规与风险管理委员会，负责制定风险管理的宏观政策，设定最高风险承受度以及审议批准防范风险和内部控制的政策等；在管理层层面设立风险控制委员会，实施董事会合规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制定的各项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政策；在业务操作层面风险管理职责主要由监察稽核部和风险管理部负责，协调并与各部门合作完成运作风险管理以及进行投资风险分析与绩效评估。监察稽核部和风险管理部向督察长负责，并向总经理汇报日常行政事务。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建立了以合规与风险管理委员会为核心的、由督察长、风险控制委员会、监察稽核部、风险管理部和相关业务部门构成的风险管理架构体系。

6.4.13.2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基金在交易过程中因交易对手未履行合约责任，或者基金所投资证券之发行人出现违约、拒绝支付到期本息，导致基金资产损失和收益变化的风险。本基金的货币资金存放在

信用良好的金融机构，与该货币资金相关的信用风险不重大。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建立了信用风险管理流程，本基金投资于具有良好信用等级的证券，且通过分散化投资以分散信用风险。

本基金投资于一家公司发行的证券市值不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10%，且本基金与由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共同持有一家公司发行的证券，不得超过该证券的 10%。

本基金在交易所进行的交易均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完成证券交收和款项清算，因此违约风险发生的可能性很小；本基金在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前均对交易对手进行信用评估并采用券款对付交割方式以控制相应的信用风险。

6.4.13.2.1 按短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债券投资

注：本基金于本报告期末及上年度末均未持有按短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债券投资。

6.4.13.2.2 按短期信用评级列示的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注：本基金于本报告期末及上年度末均未持有按短期信用评级列示的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6.4.13.2.3 按短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同业存单投资

单位：人民币元

短期信用评级	本期末 2026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末 2025 年 12 月 31 日
A-1	-	-
A-1 以下	-	-
未评级	197,221,225.48	248,310,182.62
合计	197,221,225.48	248,310,182.62

6.4.13.2.4 按长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债券投资

单位：人民币元

长期信用评级	本期末 2026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末 2025 年 12 月 31 日
AAA	-	-
AAA 以下	-	-
未评级	1,411,533,458.22	4,019,798,862.45
合计	1,411,533,458.22	4,019,798,862.45

注：未评级债券为国债、政策性金融债等无信用评级的债券。

6.4.13.2.5 按长期信用评级列示的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注：本基金于本报告期末及上年度末均未持有按长期信用评级列示的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6.4.13.2.6 按长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同业存单投资

注：本基金于本报告期末及上年度末均未持有按长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同业存单投资。

6.4.13.3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基金管理人未能以合理价格及时变现基金资产以支付投资者赎回款项的风险。

本基金的流动性风险一方面来自于基金份额持有人可随时要求赎回其持有的基金份额，另一方面来自于投资品种所处的交易市场不活跃而带来的变现困难或因投资集中而无法在市场出现剧烈波动的情况下以合理的价格变现。

6.4.13.3.1 报告期内本基金组合资产的流动性风险分析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每日预测本基金的流动性需求，并同时通过独立的风险管理人员设定流动性比例要求，对流动性指标进行持续的监测和分析。

针对投资品种变现的流动性风险，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对流通受限证券的投资交易进行限制和控制，对缺乏流动性的证券投资比率事先确定最高上限，控制基金的流动性结构；加强对投资组合变现周期和冲击成本的定量分析，定期揭示基金的流动性风险；通过分散投资降低基金财产的非系统性风险，保持基金组合良好的流动性。本基金所持证券均可在证券交易所或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除附注 6.4.12 中列示的部分基金资产流通暂时受限制不能自由转让的情况外，其余金融资产均能及时变现。此外，本基金可通过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方式借入短期资金应对流动性需求，其上限一般不超过基金持有的债券资产的公允价值。

针对兑付赎回资金的流动性风险，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每日对本基金的申购赎回情况进行严密监控并预测流动性需求，保持基金投资组合中的可用现金头寸与之相匹配。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基金合同中设计了巨额赎回条款，约定在非常情况下赎回申请的处理方式，控制因开放申购赎回模式带来的流动性风险，有效保障基金持有人利益。

于 2026 年 06 月 30 日，除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余额中有人民币 24,999,867.50 元将在一个月以内到期且计息外，本基金所持有的全部金融负债无固定到期日或合约约定到期日均为一个月以内且不计息，可赎回基金份额净值(净资产)无固定到期日且不计息，因此账面余额即为未折现的合约到期现金流量。

6.4.13.4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基金所持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所处市场各类价格因素的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利率风险、外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6.4.13.4.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受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利率敏感性金融工具均面临由于市场利率上升而导致公允价值下降的风险，其中浮动利率类金融工具还面临每个付息期间结束根据市场利率重新定价时对于未来现金流影响的风险。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定期对本基金面临的利率敏感性缺口进行监控，并通过调整投资组合的久期等方法对上述利率风险进行管理。

本基金主要投资于交易所及银行间市场交易的固定收益品种，因此存在相应的利率风险。

下表统计了该基金面临的利率风险敞口，表中所示为本基金资产及负债的公允价值，并按照合约规定的利率重新定价日或到期日孰早者进行了分类：

6.4.13.4.1.1 利率风险敞口

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末 2026 年 6 月 30 日	1 个月以内	1-3 个月	3 个月-1 年	1-5 年	5 年以上	不计息	合计
资产							
货币资金	530,608.62	-	-	-	-	116.15	530,724.77
结算备付金	37,657.44	-	-	-	-	6.30	37,663.74
存出保证金	87,561.53	-	-	-	-	8.50	87,570.03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197,080,000.00	447,932,000.00	948,370,480.00	15,372,203.70	1,608,754,683.70
资产总计	655,827.59	-	197,080,000.00	447,932,000.00	948,370,480.00	15,372,334.65	1,609,410,642.24
负债							
应付管理人报酬	-	-	-	-	-	484,314.47	484,314.47
应付托管费	-	-	-	-	-	161,438.14	161,438.1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24,999,867.50	-	-	-	-	1,180.45	25,001,047.95
应交税费	-	-	-	-	-	18,973.31	18,973.31
其他负债	-	-	-	-	-	175,237.57	175,237.57
负债总计	24,999,867.50	-	-	-	-	841,143.94	25,841,011.44
利率敏感度缺口	-24,344,039.91	-	197,080,000.00	447,932,000.00	948,370,480.00	14,531,190.71	1,583,569,630.80
上年度末 2025 年 12 月 31 日	1 个月以内	1-3 个月	3 个月-1 年	1-5 年	5 年以上	不计息	合计
资产							
货币资金	168,835.15	-	-	-	-	57.73	168,892.88
结算备付金	59,314,369.96	-	-	-	-	18,364.26	59,332,734.22
存出保证金	196,728.62	-	-	-	-	21.01	196,749.63
交易性金融资产	49,550,000.00	49,575,000.00	148,072,000.00	942,043,000.00	3,022,729,440.00	56,139,605.07	4,268,109,045.07
资产总计	109,229,933.73	49,575,000.00	148,072,000.00	942,043,000.00	3,022,729,440.00	56,158,048.07	4,327,807,421.80
负债							
应付管理人报	-	-	-	-	-	1,028,575.	1,028,575.47

酬						47	
应付托管费	-	-	-	-	-	-342,858.48	342,858.4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299,999,430.00	-	-	-	-	18,191.57	300,017,621.57
应交税费	-	-	-	-	-	7,750.92	7,750.92
其他负债	-	-	-	-	-	-289,049.98	289,049.98
负债总计	299,999,430.00	-	-	-	-	1,686,426.42	301,685,856.42
利率敏感度缺口	-190,769,496.27	49,575,000.00	148,072,000.00	942,043,000.00	3,022,729,440.00	54,471,621.65	4,026,121,565.38

6.4.13.4.1.2 利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

假设	下表为利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反映了在其它变量不变的假设下，利率发生合理、可能的变动时，为交易而持有的债券公允价值的变动将对基金资产净值产生的影响。正数表示可能增加基金资产净值，负数表示可能减少基金资产净值。		
分析	相关风险变量的变动	对资产负债表日基金资产净值的影响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末（2026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末（2025 年 12 月 31 日）
	1.市场利率下降 25 个基点	24,585,126.71	63,025,753.48
	2.市场利率上升 25 个基点	-24,157,614.24	-62,340,349.29

6.4.13.4.2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基金的所有资产及负债以人民币计价，因此无重大外汇风险。

6.4.13.4.3 其他价格风险

其他价格风险是指基金所持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除市场利率和外汇汇率以外的市场价格因素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基金主要投资于协议存款、定期存款、交易所及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的固定收益品种，因此无其他价格风险。

6.4.13.4.3.1 其他价格风险敞口

注：无。

6.4.13.4.3.2 其他价格风险的敏感性分析

注：无。

6.4.14 公允价值

6.4.14.1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计量的方法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层次取决于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最低层次的输入值。三个层次输入值的定义如下：

第一层次输入值：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输入值：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到的输入值；

第三层次输入值：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6.4.14.2 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6.4.14.2.1 各层次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单位：人民币元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	本期末 2026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末 2025 年 12 月 31 日
第一层次	-	-
第二层次	1,608,754,683.70	4,268,109,045.07
第三层次	-	-
合计	1,608,754,683.70	4,268,109,045.07

6.4.14.2.2 公允价值所属层次间的重大变动

于本报告期间，本基金无公允价值所属层次间的重大变动。

6.4.14.3 非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的说明

于 2026 年 6 月 30 日，本基金无非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2025 年 12 月 31 日：无)。

6.4.14.4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的相关说明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主要包括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其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之间无重大差异。

6.4.15 有助于理解和分析会计报表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于 2026 年 6 月 30 日，本基金无有助于理解和分析会计报表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2025 年 12 月 31 日：无)。

§7 投资组合报告

7.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	-
	其中：股票	-	-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1,608,754,683.70	99.96
	其中：债券	1,608,754,683.70	99.96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568,388.51	0.04
8	其他各项资产	87,570.03	0.01
9	合计	1,609,410,642.24	100.00

7.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7.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7.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港股通投资股票。

7.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股票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7.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7.4.1 累计买入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未持有股票。

7.4.2 累计卖出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未持有股票。

7.4.3 买入股票的成本总额及卖出股票的收入总额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未持有股票。

7.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132,312,811.63	8.36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1,279,220,646.59	80.78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1,279,220,646.59	80.78
4	企业债券	-	-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	-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	-
8	同业存单	197,221,225.48	12.45
9	其他	-	-
10	合计	1,608,754,683.70	101.59

7.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220220	22 国开 20	1,000,000	108,687,260.27	6.86
2	230210	23 国开 10	1,000,000	107,869,041.10	6.81
3	230410	23 农发 10	1,000,000	107,746,301.37	6.80
4	200205	20 国开 05	1,000,000	106,600,438.36	6.73
5	260203	26 国开 03	1,000,000	101,228,575.34	6.39

7.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7.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7.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7.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7.10.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国债期货作为利率衍生品的一种，有助于管理债券组合的久期、流动性和风险水平。基金管理人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根据风险管理原则，以套期保值为目的，结合对宏观经济形势和政策趋势的判断、对债券市场进行定性和定量分析。构建量化分析体系，对国债期货和现货的基差、国债期货的流动性、波动水平、套期保值的有效性等指标进行跟踪监控，在最大限度保证基金资产安全的基础上，力求实现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定增值。

7.10.2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基金根据风险管理原则，进行了套期保值为主要目的国债期货交易。主要结合期货特点与现券市场的研判，以降低账户净值波动为目标，运用多种期货策略，实施了部分短期对冲交易，

一定程度上对冲了部分利率波动风险、降低了基金净值的波动。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国债期货符合既定的投资政策和投资目的。

7.10.3 报告期末基金持有的全部公开募集不动产投资信托基金情况

注：无。

7.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7.11.1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是否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处罚如下：

国家开发银行因违法违规被中国人民银行、国家外汇管理局北京市分局处罚；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因违法违规被中国人民银行宁波市分行处罚；

中国进出口银行因违法违规被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国家外汇管理局北京市分局处罚；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因违法违规被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处罚；

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因违法违规被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重庆监管局处罚。

除上述发行主体外，未发现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本基金对上述主体所发行证券的投资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和公司投资制度的规定。

7.11.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是否超出基金合同约定的备选股票库

本基金不存在投资的前十名股票超出基金合同约定的备选股票库情况。

7.11.3 期末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名称	金额
1	存出保证金	87,570.03
2	应收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
5	应收申购款	-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87,570.03

7.11.4 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7.11.5 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7.11.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项之间可能存在尾差。

§8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8.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份额单位：份

持有人户数（户）	户均持有的基金份额	持有人结构			
		机构投资者		个人投资者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比例（%）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比例（%）
572	2,590,825.60	1,480,678,431.87	99.91	1,273,813.57	0.09

8.2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项目	持有份额总数（份）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基金管理人所有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	2,329.70	0.0002

8.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情况

项目	持有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万份）
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研究部门负责人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0~10
本基金基金经理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0~10

§9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基金合同生效日（2023 年 12 月 20 日）基金份额总额	7,920,013,832.46
本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3,846,125,229.13
本报告期基金总申购份额	21,219.91
减：本报告期基金总赎回份额	2,364,194,203.60
本报告期基金拆分变动份额	-
本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481,952,245.44

§10 重大事件揭示

10.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报告期内无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10.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无重大人事变动。

报告期内，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2026 年 4 月，朱群力同志不再担任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资产托管部总经理职务，由王艳同志接任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资产托管部总经理职务。

10.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报告期内，无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10.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本报告期基金投资策略没有改变。

10.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本报告期本基金所聘用的会计师事务所未发生改变。

10.6 管理人、托管人及相关从业人员受调查或处罚等情况

10.6.1 管理人受调查或处罚等情况

注：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无受调查或处罚等情况。

10.6.2 管理人相关从业人员受调查或处罚等情况

注：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相关从业人员无受调查或处罚等情况。

10.6.3 托管人受调查或处罚等情况

注：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的托管业务部门未出现受调查或处罚等情况。

10.6.4 托管人相关从业人员受调查或处罚等情况

注：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的相关从业人员未出现受调查或处罚等情况。

10.7 基金租用或者通过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证券投资的相关情况

10.7.1 基金租用或者通过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股票投资及佣金支付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交易单元数量	股票交易		应支付该券商的佣金		备注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成交总额的比例(%)	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量的比例(%)	
浙商证券	1	-	-	-	-	-
中金公司	1	-	-	-	-	-

注：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百分比分项之和与合计可能有尾差。

① 本基金管理人负责选择证券公司，租用其交易单元作为本基金的交易单元，选择标准

如下：

ⅰ实力雄厚，信誉良好，注册资本不少于 10 亿元人民币；

ⅱ金融市场研究实力较强，有专职研究部门或研究机构以及专职研究人员。对宏观经济、政策、行业、公司等层面有深度研究，紧密跟踪、观点清晰；能提供高质量研报，并能根据实际业务需求组织路演、电话会议交流和对接上市公司调研等；

ⅲ财务状况良好，各项财务指标显示公司经营状况稳定；

ⅳ经营行为规范，内部管理规范、严格，具备完善的风险管理与健全的内部控制制度，并能满足投资组合运作高度保密的要求；

ⅴ最近两年未发生重大风险、最近三年无重大违法违规记录且未处于立案调查过程中；

ⅵ具备投资组合运作所需的高效、安全的通讯条件，交易设施符合处理投资组合进行证券交易的要求，并能为基金公司投资提供全面的信息服务。

② 基金交易单元的选择程序如下：

ⅰ本基金管理人根据上述标准建立券商准入评价流程，通过实施充分的业务隔离机制，依据评价得分结果，确定拟准入的证券公司；

ⅱ本基金管理人按照证监会、交易所及基金业协会的相关规定与准入证券公司签署交易单元租用协议、办理交易单元联通及启用工作，并按公司制度对合作券商进行定期评价及动态管理。

③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租用券商交易单元无变更。

10.7.2 基金租用或者通过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其他证券投资的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债券交易		债券回购交易		权证交易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回购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权证成交总额的比例(%)
浙商证券	562,251,400.00	100.00	230,000,000.00	100.00	-	-
中金公司	-	-	-	-	-	-

10.8 其他重大事件

序号	公告事项	法定披露方式	法定披露日期
1	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部分基金 2025 年第 4 季度报告提示性公告	中国证监会规定媒介	2026 年 1 月 22 日
2	民生加银瑞怡 3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5 年第 4 季度报告	中国证监会规定媒介	2026 年 1 月 22 日

3	民生加银瑞怡 3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开放申购、赎回和转换业务的公告	中国证监会规定媒介	2026 年 2 月 10 日
4	民生加银瑞怡 3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暂停接受个人投资者申购和转换转入业务的公告	中国证监会规定媒介	2026 年 2 月 26 日
5	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部分基金 2025 年年度报告提示性公告	中国证监会规定媒介	2026 年 3 月 30 日
6	民生加银瑞怡 3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5 年年度报告	中国证监会规定媒介	2026 年 3 月 30 日
7	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部分基金 2026 年第 1 季度报告提示性公告	中国证监会规定媒介	2026 年 4 月 22 日
8	民生加银瑞怡 3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6 年第 1 季度报告	中国证监会规定媒介	2026 年 4 月 22 日
9	民生加银瑞怡 3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开放申购、赎回和转换业务的公告	中国证监会规定媒介	2026 年 6 月 5 日

§11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11.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投资者类别	报告期内持有基金份额变化情况					报告期末持有基金情况	
	序号	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者超过 20%的时间区间	期初份额	申购份额	赎回份额	持有份额	份额占比（%）
机构	1	20260101~20260630	1,919,999,500.00	0.00	1,449,126,803.34	470,872,696.66	31.77
	2	20260617~20260630	367,901,770.80	0.00	0.00	367,901,770.80	24.83
	3	20260101~20260304,20260309~20260609	1,090,723,725.11	0.00	828,308,584.36	262,415,140.75	17.71
产品特有风险							
1、大额赎回风险 本基金如果出现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基金份额总份额的 20%，则面临大额赎回的情况，可能导致： （1）基金在短时间内无法变现足够的资产予以应对，可能会产生基金仓位调整困难，导致流动性风险；如果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基金份额总额的 20%的单一投资者大额赎回引发巨额赎回，基金管理人可能根据《基金合同》的约定决定部分延期赎回，如果连续 2 个开放日以上（含本数）发生巨额赎回，基金管理人可能根据《基金合同》的约定暂停接受基金的赎回申请，对剩余投资者的赎回办理造成影响；							

（2）基金管理人被迫抛售证券以应付基金赎回的现金需要，则可能使基金资产净值受到不利影响，影响基金的投资运作和收益水平；
（3）因基金净值精度计算问题，或因赎回费收入归基金资产，导致基金净值出现较大波动；
（4）基金资产规模过小，可能导致部分投资受限而不能实现基金合同约定的投资目的及投资策略；
（5）大额赎回导致基金资产规模过小，不能满足存续的条件，基金将根据基金合同的约定面临合同终止清算、转型等风险。
2、大额申购风险
若投资者大额申购，基金所投资的标的资产未及时准备，导致净值涨幅可能会因此降低。

11.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无。

§12 备查文件目录

12.1 备查文件目录

（1）中国证监会准予基金注册的文件；

（2）《民生加银瑞怡 3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3）《民生加银瑞怡 3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4）《民生加银瑞怡 3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5）法律意见书；

（6）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7）基金托管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12.2 存放地点

备查文件存放于基金管理人和/或基金托管人的住所。

12.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到基金管理人和/或基金托管人的办公场所、营业场所及网站免费查阅备查文件。在支付工本费后，投资者可在合理时间内取得备查文件的复制件或复印件。

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 年 8 月 31 日